

有關申請查詢甲登記冊所載資料的常見問題 (2025 年 8 月版本)

申請資格
<p>1. 誰合資格作出查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人類生殖科技條例》(《條例》)(第 561 章)第 33 條，任何成年人(年滿 16 歲)可藉向人類生殖科技管理局(管理局)發出通知，要求管理局順應其查詢要求，而管理局在以下情況下須順應該要求—<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甲登記冊內所載資料顯示該成年人是或可能是經由《條例》第 33(2)條所指的生殖科技程序而誕生的；及(b) 該成年人已獲適當機會接受關於管理局順應該要求的含意的恰當輔導。• 由於管理局在 2008 年 10 月 22 日始向生殖科技中心發牌，而持牌中心在該日起才開始提交新捐贈人個案的資料，所以管理局並沒有 2009 年 8 月前出生的有關人士的資料。因此，在 2009 年 8 月之前出生的成年人的申請將不獲處理。
<p>2. 我在什麼情況下可以申請查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任何成年人(年滿 16 歲)均可提出申請，要求查核甲登記冊所載資料是否顯示該成年人是或可能是經由《條例》第 33(2)條所指的生殖科技程序而誕生。• 如一名成年人擬與某人結婚，並想查核他們是否本會或本可能是親屬(即如使用了來自同一捐贈人的配子)，他們可以提交申請。
提交申請前
<p>3. 我可以在哪裡取得申請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你可瀏覽管理局網站(網址：https://www.chrt.org.hk/)下載申請表。
<p>4. 填寫申請表有沒有指引可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提交申請表前，請仔細閱讀有關填寫申請表的須知。
<p>5. 面對管理局接受我申請而取得有關資料的影響及後果，我應否接受恰當輔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提交申請前，你／擬與你結婚的人士應仔細考慮索取上述資料的影響和所有可能出現的後果，並可與家人或朋友等信任的人商討。此外，我們強烈建議你接受合適專業人士的恰當輔導。

提交申請

6. 我應在申請表上提供什麼資料？

- 申請表所提供的資料須屬真實、正確和完備。合法父母的資料，例如姓名及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必須與進行生殖科技程序而致使你誕生時所提供的資料相同，否則管理局或無法在甲登記冊中追查相關資料。
- 申請人及擬與申請人結婚的人士(如適用)亦必須簽署申請表**第五部分的聲明**，並提供所述資料。
- 根據《刑事罪行條例》，作出虛假聲明(包括沒有披露相關資料)屬違法行為，可判處監禁。我們會向有關當局舉報牽涉作出虛假聲明的個案，以作調查及檢控。

7. 我是否須要提供任何證明文件？

- 你必須提供身份證明文件、出生證明書／其他相關證明與合法父母關係的文件副本，並提供你和擬與你結婚的人士的住址證明(如適用)，連同填妥的申請表一併提交。
- 為避免虛假申述可能被濫用這個問題，申請人須向管理局提供一份提交予入境事務處的擬結婚通知書副本。如在香港以外的地方辦理結婚手續，則須提供經公證的擬結婚通知書副本。
- 可接受的住址證明文件副本包括最近三個月的電費單、水費單、銀行月結單、由政府部門發出的信函等。
- 若文件是以香港法定語文(即中文和英文)以外的語言撰寫，申請人須提供一份由香港或其他地方的翻譯員以中文或英文翻譯的全文譯本。

8. 申請應該交往何處？

- 申請表須以郵寄方式(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17 樓 58 室)或以電郵方式(電郵地址：hrtc@dh.gov.hk)送交人類生殖科技管理局。

得悉結果

9. 查詢資料後會獲得什麼結果？

- 申請表如妥為填寫，管理局會通過夾附在申請表中的回條向申請人(如適用)提供以下結果：
 - (a) 就甲登記冊所載的資料是否顯示該成年人是或可能是經由《條例》第 33 條所指的生殖科技程序而誕生的，**直接給予「是」／「否」的答覆**；及／或
 - (b) 表明該成年人及在申請中指明擬與該成年人結婚的人士是否本會或本可能是親屬。

10. 如某捐贈人的配子被使用／胚胎被取得而與我在遺傳上有關聯，我可否取得這人的資料？

- 根據《條例》，管理局並**不會**就某人的配子已被使用或胚胎已自某人的體內取得，提供關於該人的身份的任何資料，因該等捐贈人或是匿名捐贈，或是沒有同意披露資料。

11. 我何時會得悉結果？

- 管理局一般會在 10 個工作天內以夾附在申請表中的回條回覆申請人。

人類生殖科技管理局秘書處
2025 年 8 月